

青海省总工会
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青海省总工会是全省地方工会和省级产业工会、直属工会的领导机关。省总工会由中共青海省委领导。其机关主要职责：

（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把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团结服务职工群众、依法依章程开展工作有机统一起来，切实增强工会工作的政治性和工会组织的先进性、群众性。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省委省政府和全国总工会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全省工会工作的方针、任务。加强对广大职工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切实承担引导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

（二）坚持工会接受同级党委和上级工会双重领导体制，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加强对下级工会的领导，组织和指导全省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履行好维护职能。

（三）突出代表维护职工权益职责，对有关全省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和协调，向省委省政府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法规、规章、制度、措施草案的拟定；对侵犯职工权益的重大事件参与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主动承担政府委托的面向职工群众服务的社会公共事务，积

极参与社会事务管理。

（四）组织指导全省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加强工会组织建设，不断拓展工会组织覆盖面，创新会员发展和会籍管理，创新服务发展建功立业载体，改进联系和服务职工群众方式方法，不断激发基层组织活力，提升工会工作科学化水平和工作实效；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建立健全以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作为主要内容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维护职工劳动权益的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障机制。积极推进工会工作信息化建设，建设符合广大职工需求的网上职工之家。

（五）协助地方党委管理市（州）总工会领导干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会同有关单位党委（党组）加强省总工会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队伍建设；研究制定全省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地方、产业、直属工会干部的培训；积极推进全省社会化工会工作者队伍建设。

（六）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全国、全省劳动模范以及“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和管理工作。

（七）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加强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收好、管好、用好工会经费，严格工会资产监督管理；依法加强工会经费的审查监督，对下级工会及有关单位的经费收支和资产管理进行审查；负责工会兴办事业单位、企业和社会团体的组织、指导、协调工作。

（八）负责女职工工作和工会组织的对外交流合作。

（九）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省总工会设10个内设机构、3个产业工会。

1. 办公室。负责省总工会机关政务、事务管理工作，协调机关各部门工作关系；组织协调省总工会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做好文秘、信息、档案、保密、统计、信访和办公自动化工作。

2. 组织部。协助地方党委抓好市（州）及省级产业、直属工会的换届选举、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协管工作；加强全省工会干部培训工作；负责省总工会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劳动工资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

3. 财务部（挂资产监督管理部牌子）。研究制定全省工会财务、资产管理的工作制度；负责省总工会本级工会经费预决算，审批市（州）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总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经费预决算；做好工会经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负责全省工会财务和工会资产的指导、监督和管理的工作。

4. 经济技术部（挂青海省劳动竞赛委员会办公室、青海省职工技术协会办公室、青海省职工对外交流中心牌子）。负责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开展群众性劳动竞赛活动；承担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和管理的工作；推动职工技能培训、技术协作、技术创新的工作；负责工会对外（境）交流与合作的工作。

5. 权益保障部（挂青海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参与制定涉及职工劳动就业、收入分配、劳动保护、社会保险、社会救济、劳动争议等切身利益的法规、政策；参与劳动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重大劳动争议仲裁案件、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的工作；组织实施“送温暖工程”，开展工会帮扶救

助、就业创业、法律援助、人文关怀等工作；指导企事业单位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依法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

6. 基层工作部（挂青海省厂务公开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负责全省工会“三基”建设工作，加强“职工之家”建设；指导企事业单位建立职代会、厂务公开、职工董事监事制度；健全各级工会与政府（行政）联席（联系）会议制度和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

7. 宣传教育部。制定全省工会工作宣传规划，组织协调重点工作的宣传活动；负责职工群众思想状况的调查研究，开展职工思想政治教育；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开展职工文化、体育活动，推进工人文化宫（俱乐部）和“职工书屋”建设；负责职工志愿服务、职工志愿者协会的指导管理工作。

8. 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省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经审会全体会议的筹备和组织工作；负责对省总本级、市（州）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总直属工会的经费审计工作；开展对各级工会经费审查工作的业务指导。

9. 研究室。负责涉及职工切身利益和工会工作法规政策的调查研究；起草省总工会主要领导讲话和重要文稿工作；协调组织重要课题的调研工作；负责《青海工运》的编辑、交流工作。

10. 网络和社会工作部。负责全省工会网络信息化建设，推进“互联网+工会”工作；培育网络工作者队伍，负责工会网络舆情监控、风险防控和舆论引导机制建设；联系和引导劳动关系领域社会组织，推动社会综合治理，做好维稳和防范抵御工作。

机关党委（挂机关纪委牌子）。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党

组织建设、党员干部教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责省总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和群团工作。

青海省教科文卫体工会。负责教育、科研、文化、卫生、体育等行业工会工作。

青海省能源化工机冶工会。负责化工、能源、重工、机械、冶金行业工会工作。

青海省财贸工会。负责商贸产业、省级国税、地税、工商、海关、旅游等系统工会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青海省康复医院
2	青海省总工会干部学校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89.2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67.8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81
九. 其他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223.66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15.4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30.0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往来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89.23	本年支出合计	6,214.70
上年结转	2,725.47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214.70	支出总计	6,214.70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214.70	2,725.47	3,489.23								
青海省总工会（本级）	3,769.52	650.68	3,118.84								
青海省康复医院	2,315.27	2,062.34	252.93								
青海省总工会干部学校	129.91	12.45	117.47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214.70	1,030.73	5,183.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67.82		3,067.8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067.82		3,067.82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22		41.2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026.60		3,026.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81	57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68	577.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3	0.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08	136.0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57	441.57				
20808	抚恤	0.13	0.13				
2080801	死亡抚恤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3.66	137.50	2,086.16			
21002	公立医院	99.11		99.11			
2100210	行业医院	24.00		24.00			
2100212	康复医院	75.11		75.11			
21004	公共卫生	1,987.05		1,987.0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87.05		1,987.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0	137.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50	11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42	315.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42	315.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42	315.42				
22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3,489.23	一、本年支出	6,214.70	6,214.7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89.2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67.82	3,067.8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81	577.81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223.66	2,223.66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15.42	315.4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30.00	30.0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往来性支出				
二、上年结转	2,725.47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25.4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6,214.70	支出总计	6,214.70	6,214.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89.23	951.23	2,53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4.00		2,484.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484.00		2,484.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484.00		2,48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34	56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34	563.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15	135.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8.18	428.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18	120.18	24.00
21002	公立医院	24.00		24.00
2100210	行业医院	24.00		2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18	120.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18	102.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72	267.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72	267.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72	267.72	
22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51.23	951.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7.72	267.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7.72	267.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6	培训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52	683.52	
30301	离休费	135.15	135.15	
30302	退休费	418.35	418.35	
30303	退职（役）费	2.34	2.34	
30305	生活补助	7.49	7.4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0.18	120.1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青海省总工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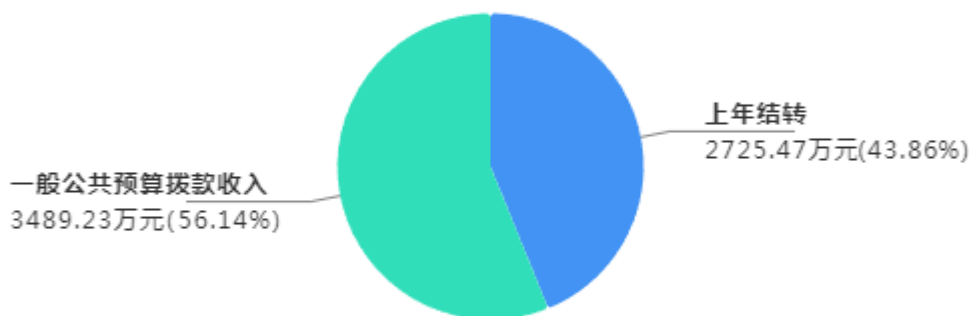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青海省总工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89.23万元、上年结转2,725.4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067.8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7.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23.6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5.42万元、其他支出30.00万元。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收支总预算6,214.70万元。

二、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收入预算6,214.70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725.47万元，占43.8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89.23万元，占56.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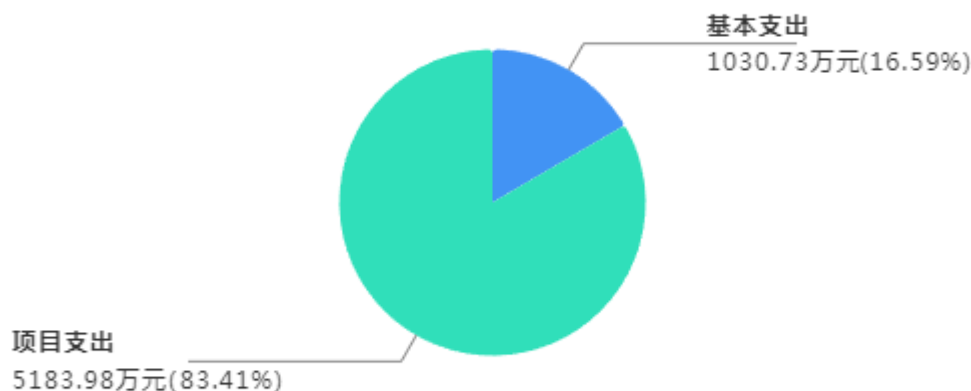
2023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支出预算6,214.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0.73万元，占16.59%；项目支出5,183.98万元，占8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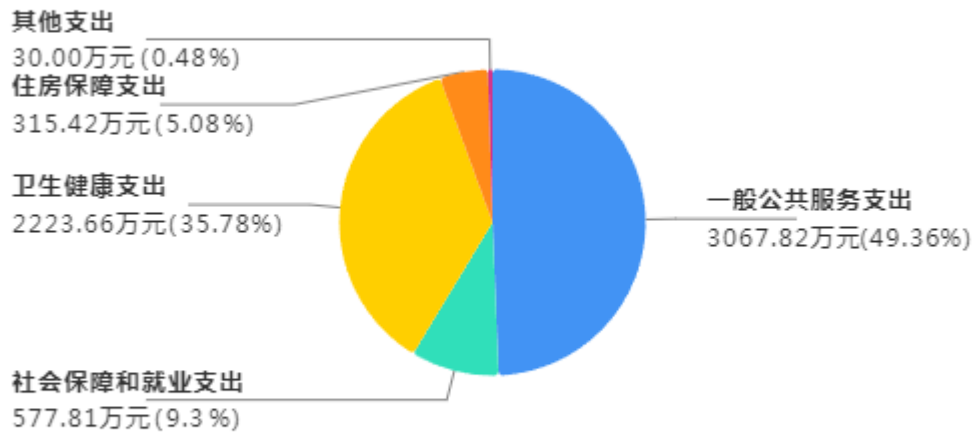
2023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214.70万元，比上年增加2,693.40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资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3,489.23万元，上年结转2,725.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067.8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7.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23.6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5.42万元，其他支出3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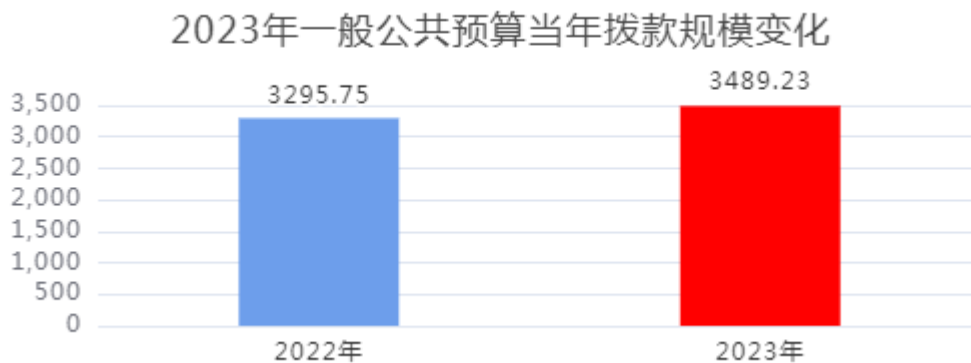
2023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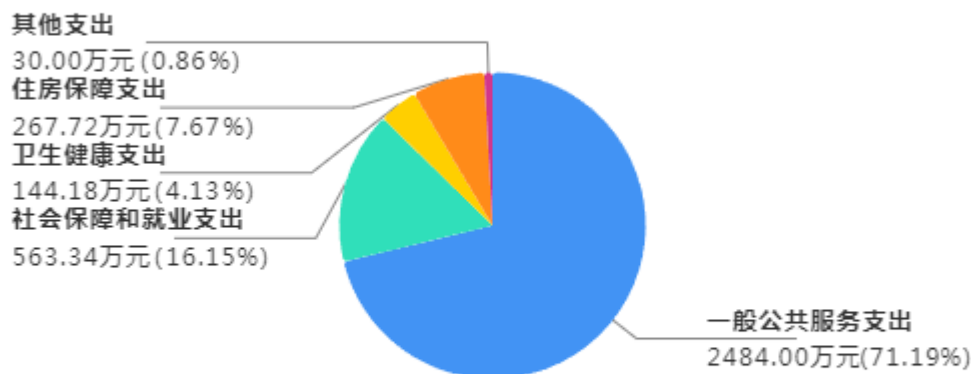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489.23万元，比上年增加193.48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484.00万元，占71.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63.34万元，占16.15%；卫生健康（类）支出144.18万元，占4.13%；住房保障（类）支出267.72万元，占7.67%；其他（类）支出30.00万元，占0.8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484.00万元，与上年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135.15万元，比上年增加17.31万元，增长14.69%。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28.18万元，比上年增加52.06万元，增长13.84%。主要是人员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行业医院（项）2023年预算数为24.00万元，比上年增加24.00万元，增长（基数为0，

不可比)。主要是人员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8.00万元,与上年持平。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02.18万元,比上年增加5.91万元,增长6.14%。主要是人员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67.72万元,比上年增加64.20万元,增长31.54%。主要是人员增加。

8、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增加省级人才专项资金。

六、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51.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51.23万元,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267.72万元,离休费135.15万元,退休费418.35万元,退职(役)费2.34万元,生活补助7.49万元,医疗费补助120.18万元;

公用经费 0.00万元。

七、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

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八、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青海省总工会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青海省总工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3年青海省总工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底，青海省总工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

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青海省总工会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8个，预算金额2,514.00万元。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3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合计：		2,514.00									
青海省总工会	困难职工帮扶经费	1,000.00	经过帮扶，生活困难、子女上学困难职工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最低生活保障水平以上，因病致困职工家庭可承受必要的医疗费用开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金发放人数	≥	500	500	人/户	
						困难职工子女助学金发放人数	≈	40	40	人/户	
						生活救助金发放人数	≥	2000	1492	人/户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100	%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职工基本生活保障率	≈	90	9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帮扶困难职工满意度	≈		99	%				
	送温暖活动经费	340.00	实施困难职工两节送温暖，帮助困难职工解困脱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一线职工人数	≥	1700	1700	人(户)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准确率	=	100	100	%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	100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职工队伍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		99	%				
	厂务公开民主管理活动经费	17.00	规范互检企业民主管理制度，提升互检企业民主管理工作干部业务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企业民主管理专题培训班	=	1	1	期	
						质量指标	参训人员到课率	≈	95	90	%
						时效指标	培训班举办及时率	=	100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民主管理工作能力，规范企业民主管理制度	定性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	90	90	%				
	职工书屋示范点建设经费	30.00	逐步形成完备的阅读条件，广泛覆盖职工群众的工会阅读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青海省职工书屋示范点全年建设数量	≥	15	15	个	
						质量指标	单个示范点补充图书价值	=	2	2	万元/个
						时效指标	青海省职工书屋示范点建设及时率	=	100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职工书屋覆盖面	定性		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示范点职工满意度	≥	90	90	%				
	劳模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31.00	组织劳模健康体检、关心关爱劳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模体检人数	≈	140	400	人	
						质量指标	应检尽检率	=	100	100	%
时效指标						劳模体检活动开展及时率	=	100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关爱劳模、学习劳模的浓厚氛围	定性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检劳模满意度	≥	99	90	%					
省部级劳模三金经费	1,058.00	帮助劳模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模慰问金‘帮扶金发放人数’	=		2337	人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解决劳模生产生活中实际困难	定性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模满意度	>		90	%					
安康杯竞赛活动经费	8.00	提升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加强职工安全生产意识和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承办竞赛企业个数	≈		10	个		
					质量指标	补助到位率	≈		99	%	
					时效指标	竞赛活动完成及时率	≈		99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安全管理水平推进企业文化进步	定性		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单位满意度	≈		95	%					
省级人才专项资金	30.00	目标1：提高专业技术人才的积极性、创造性 目标2：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劳动、尊重创造的浓厚社会氛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原工匠入选人数	=	10	10	人数		
					质量指标	技术明星入选人数	=	10	10	人数	
					质量指标	评选人次全省覆盖率	≈	98	98	%	
			时效指标	奖金发放及时率	=	100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企业经济发展的贡献率	≈	90	9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

务方面的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 (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四) 卫生健康支出 (类) 公立医院 (款) 行业医院 (项)：反映除卫生健康、中医部门外的各部门、国有企业所属医院的支出。

(五) 卫生健康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事业单位医疗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六) 卫生健康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 住房保障支出 (类) 住房改革支出 (款) 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 其他支出 (类) 其他支出 (款) 其他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